重庆市永川区商务委员会

关于印发2025年永川区消费帮扶项目

申报指南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有关单位，各有关企业：

现将《2025年永川区消费帮扶项目申报指南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落实。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 重庆市永川区商务委员会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 2025年6月2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5年永川区消费帮扶项目资金

申报指南

为促进我区及彭水自治县农特产品销售，增加农民收入，切实提高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使用效益，助力乡村振兴，根据重庆市永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、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5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永农委发〔2025〕118号）要求，制定2025年永川区消费帮扶项目申报指南如下：

一、支持项目

（一）直播消费帮扶:支持企业通过直播销售农村农特产品；

（二）打造电商人才培训基地:鼓励培训机构、高校、高职院校等围绕数字商务、直播电商、农村电商等构建完善电商人才培养体系，开展电商技能提升培训，举办电商大赛；

（三）新春年货节活动:举办2025年新春年货节活动，组织我区、结对帮扶区县农特产品集中展示销售，开展电商直播，带动群众增收。

（四）电商节活动：举办电商节展会活动，组织我区、结对帮扶区县农特产品集中展示销售，开展电商直播，带动群众增收。

二、支持对象及支持标准

（一）直播销售农特产品帮扶

支持条件：企业通过直播网上销售农村农特产品，且持续经营至今，通过网上销售我区或彭水自治县农特产品总额12个月不低于100万元。（2024年1月至2025年6月中的连续12个月）。

项目费用总额不超过15万元。

（二）打造电商人才培训基地

支持条件：基地应在重庆具备固定的教学场所和相应软硬件设施，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教学体系，已开展电子商务相关培训2年以上；对在2024年1月至2025年6月（连续12个月）共开展不低于 210个课时，培养电商人才500人次以上（不含全日制在校学生）的基地给予一次性奖励。

项目费用总额不超过总额10万元。

（三）新春年货节活动

主要内容：经公开采购，确认中标单位承办消费帮扶展示展销活动，销售展示永川区、彭水自治县扶贫产品，同时给予彭水自治县扶贫企业来永参展补贴。

用于消费帮扶展会总费用不超过35万元。

（四）电商节活动

主要内容：经公开采购，确认中标单位承办消费帮扶展示展销活动，销售展示永川区、彭水自治县扶贫产品，同时给予彭水自治县扶贫企业来永参展补贴。

用于消费帮扶展会总费用不超过40万元。

三、申报程序及材料清单

符合条件的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向区商务委提交申请，区商务委进行审核，并提请委党组会研究同意后拨付补贴或费用。申请时资金拨付应分别提交以下资料（一式3份，按顺序列出目录并装订成册）：

（一）直播销售农特产品帮扶

1.根据直播“支持条件”提供情况介绍；

2.企业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3.网上销售农特产品的佐证资料，如网上销售截图、导图、发票、收据、活动方案等；

4.直播销售现场图片。

（二）打造电商人才培训基地

1.根据“支持对象”提供情况介绍；

2.固定的教学场所和相应软硬件设施，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教学体系；开展电子商务相关培训2年以上（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、加盖单位公章）

3.2024年1月至2025年6月（连续12个月）共开展不低于210个课时，培养电商人才500人次以上（不含全日制在校学生）的佐证资料，如培训方案、签到表、活动照片等。

（三）新春年货节活动

1.询比相关资料（如响应文件、执行合同等）；

2.展会详细方案、现场图片、总结材料；

3.企业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4.会展经费发票；

5.彭水自治县扶贫企业参展名单。

（三）电商节活动

1.询比相关资料（如响应文件、执行合同等）；

2.展会详细方案、现场图片、总结材料；

3.企业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4.会展经费发票；

5.彭水自治县扶贫企业参展名单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直播销售农特产品帮扶项目、打造电商人才培训基地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31日，新春年货节活动、电商节活动以项目实际实施时间为准。

附件1

项目申报书模板

一、项目申请相关表格

2025年永川区消费帮扶项目申报表 （附件2）

二、申报单位基本情况

含简介、发展情况等

三、项目概述

（一）项目整体情况介绍

（二）项目实施背景

（三）项目实施目标及规划

四、项目实施情况

含实施内容、实施现状以及交易额、销售额等。

五、项目亮点及效益

含成功经验和典型做法，以及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等。

六、佐证附件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扫描（复印）件 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（二）企业法人身份证扫描（复印）件

（三）企业税务登记证扫描（复印）件

（四）企业近两年征信记录及信用自评情况

（六）企业近两年年度纳税证明（加盖项目单位公章）

（七）项目投资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

（八）项目开展合同及相关发票

（九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

附件2

2025永川区消费帮扶项目申报表

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基本情况** |
| 企业名称 | 　 | 成立时间 |  |
| 企业地址 |  | 信用等级 | 　 |
| 注册资本 | 　 | 法定代表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 系 人 | 　 | 联系电话 | 　 | 传 真 |  　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号 | 　 |
| 近3年是否有失信记录 |  |
| 从业人数 | 合计\_\_人，其中：直接从事电子商务人员 人；信息技术人员 人；物流配送人员 人；其他人员 人。 |
| 企业类型 | □基地（园区）运营企业 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传统企业□电子商务服务企业 □网上零售企业□网络化批发企业 □网络化服务企业□综合型电子商务企业 □其他单位 |
| 企业获得的荣誉 |  |
| **二、申报项目类型** |
| □直播销售农特产品帮扶 □打造电商人才培训基地 □消费帮扶展会 |
| **三、项目情况** |
| 序号 | 申请资金补助项目名称 | 项目起止时间 | 项目完成情况 | 申请补助金额（万元） |
| 1 |  |  |  |  |
| 申报项目简要说明 |  |
| 企业声明：本企业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和递交的申请材料均真实无误，且申报项目未享受过同类型国家和市级财政资金补助。如有漏报、失实或欺诈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　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申请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|
| 区商务委审核意见： （商务主管部门盖章）  年 月 日 |